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0 月 24 日通过邮件、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马勇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经与会监事书面表决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01、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的目的》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2、审议通过《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3、审议通过《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4、审议通过《回购期限、起止日期》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5、审议通过《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6、审议通过《本次回购的价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7、审议通过《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和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8、审议通过《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9、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0、审议通过《上市公司董监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1、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09）。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25日